



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25年6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于2025年6月24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>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公司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修订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。

修订后的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为提高公司企业管治政策执行效果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公司增加杨宜方女士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，调整后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胡乃连先生、吕晓兆先生、沈政昌先生、黄一平先生和杨宜方女士五位董事构成，胡乃连先生担

任主任委员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（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%）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7月1日